

“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的价值诉求、内在根据和实践进路

王 平

摘 要: 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是新时代党的自我革命以及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战略部署。推动“一起抓”,需挖掘价值诉求以回答为什么要“一起抓”,厘清内在根据以回答为什么能“一起抓”,探寻实践进路以回答怎样“一起抓”。从“一起抓”的价值诉求看,只有夯实党性这一根本,党风党纪才有不可动摇的坚实基础;只有监测好党风这一表现,才有对党性党纪予以精准评判的客观依据;只有强化党纪这一保障,党性党风才有迁善去恶的刚性力量。从“一起抓”的内在根据看,强党性、正党风、严党纪在治理主体上具有同一性,在治理对象上具有交叠性,在治理定位上具有共通性,在治理目标上具有契合性。从“一起抓”的实践进路看,需将“抓要素”“抓链条”“抓系统”“抓载体”有机结合起来。“抓要素”是把党性党风党纪等要素一一抓强,防止系统出现短板弱项;“抓链条”是一体推动外化于行和内化于心,让党性党风党纪在双链传动中互相生成、彼此强化;“抓系统”就是推动党性党风党纪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发挥系统优势和整体力量;“抓载体”就是有效夯实“一起抓”的共享载体,让党性党风党纪具备发挥系统合力的载体支撑。

关键词: 党性;党风;党纪;系统合力

中图分类号: D2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0751(2024)04-0031-08

坚强的党性、优良的党风、严明的党纪是中国共产党虽饱经磨难却愈挫愈勇、百炼成钢的成功密码。“党性是主旋律、党风是和弦、党纪是曲调。”^[1]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要把强党性、正党风、严党纪有机结合起来,通过打“组合拳”,一体推进铸魂、正风、肃纪。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从思想上固本培元,提高党性觉悟,增强拒腐防变能力,涵养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浩然正气。”^[2]⁶⁸⁻⁶⁹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进一步强调:“深入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传承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激发共产党员崇高理想追求,把以权谋私、贪污腐败看成是极大的耻辱。”^[3]“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何以必要、何以可能、何以落地落实,都是亟须解答的重大理论问题。

一、“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的价值诉求

“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的价值诉求,是指考察党性、党风以及党纪之间的相互促成性,以回答“一起抓”何以必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性、党风、党纪是有机整体,党性是根本,党风是表现,党纪是保障。”^[4]这一重要论断深刻揭示了党性党风党纪具有相互为用、相互成就的价值诉求。

1. 党性是涵养党风党纪的内在根本

党性,即一个政党所具有的本质属性,是政党的生命所系、力量所在,也是该政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质的规定性。人们常说中国共产党人是用“特殊材料”制成的,很显然,这个“特殊材料”就是中国共产

收稿日期:2024-01-16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习近平总书记扎紧制度笼子重要论述的方法论研究”(18BKS109)。

作者简介:王平,男,安徽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安徽合肥 230601)。

党人的坚强党性。“江河万里总有源,树高千尺也有根。”党性不仅关乎党的性质宗旨,也是涵养党风党纪的内在根本。作为内在根本,党性可以发挥根本动力、根本起点、根本尺度等功能。

第一,从党性这个根本动力出发,抓党风党纪才会有不竭动能。无论抓党性党风还是党纪,其本质都是祛病疗伤、刮骨疗毒的自我革命。自古以来,革自己的命最难。中国共产党之所以有这样的革命动力,首先源于她有无私无畏的党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正因为无私,才能本着彻底的唯物主义精神经常检视自身、常思己过,才能摆脱一切利益集团、权势团体、特权阶层的围猎腐蚀,并向党内被这些集团、团体、阶层所裹挟的人开刀。”^{[5]87}

第二,从党性这个根本起点出发,抓党风党纪才会有“本立而道生”的活水源头。从发生学上说,党风党纪皆源于党性的“外化”。党性不过关,党风党纪就很难过关。党风党纪出了问题,都能在党性这个源头找到原因。我们在抓党风党纪时,若忽略了源头上的党性,就是治标不治本;若牢牢抓住党性这个根本起点,抓党风党纪就会效果加倍。

第三,从党性这个根本尺度出发,抓党风党纪才有进步空间。一定程度上,党性的定位是“高线”标准,指向重品行、正操守、养心性;而党风尤其是党纪的定位则是“底线”标准,指向筑牢防线、守住底线、不越红线。若把党性这个根本尺度丢弃一边,党风党纪或许未必在“底线”层面变得更坏,但也很难向高标准努力,在“高线”层面实现新的进步。就此,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从严治党的,既要注重规范惩戒、严明纪律底线,更要引导人向善向上,发挥理想信念和道德情操引领作用。”^{[6]122}

2. 党风是评判党性党纪的对象化表现

党风,即一个政党的作风,是全党在方方面面彰显党性原则、党纪要求的一贯态度和行为范式。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的作风就是党的形象,关系人心向背,关系党的生死存亡。”^{[7]8}当年,正是毛泽东等老一辈革命家用住窑洞、吃粗粮、穿布衣的“延安作风”打败了国民党奢靡铺张、贪污腐化、结党营私的“西安作风”,让人民群众和民主人士感叹“中国的希望在延安”。

第一,党风是党性党纪建设成效的对象化表现。社会主体可根据党风这一表现来评判党性是否得到强化,党纪是否得到整肃。一方面,党风之所以能表现党性党纪,源于党风来自党性和党纪的共同塑造。正是党性党纪双向发力,持续作用党员干部这个

“对象化存在”,党员干部身上才能表现出优良作风。另一方面,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认为,事物的对象化表现是人们认识事物、认识世界的重要桥梁。只有借助党风这一对象化表现,人们才能对深层次的党性党纪予以精准评判。

第二,评判党性是否坚强离不开党风这个对象化表现。党性是一种“无形之质”,它居于人的思想深处,往往看不见摸不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检验一个干部理想信念是否坚定确实比较难,X光、CT、核磁共振成像也没有办法。”^{[8]415}但这个问题并非不能解决。只要聚焦党风并予以透视,看这个干部“是否能在重大政治考验面前有政治定力,是否能树立牢固的宗旨意识,是否能对工作极端负责,是否能做到吃苦在前、享受在后,是否能在急难险重任务面前勇挑重担,是否能经得起权力、金钱、美色的诱惑”^{[8]415},就能把深层次的党性折射出来。

第三,评判党纪是否严明也离不开党风这个对象化表现。一方面,严明的党纪必然会带来优良的党风。古人云:“欲知平直,则必准绳;欲知方圆,则必规矩。”只有借助“准绳”与“规矩”等制度规范,人们才能对自己的行为进行规制,进而由少数人影响多数人,逐渐形成良好的社会风气。另一方面,对优良的党风进行透视必然能发现背后有严明的党纪在持续发力。进一步说,党纪虽然可通过章、节、条、款、项、目等形式让人“可视”,但考察一个政党是否纪律严明,最重要的依据不是看各种纪法文本是否严密完整,而是看这个政党有无优良党风,看党员干部能否做到“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急关头豁得出来”。试想,如果一个政党处处弥漫着恶劣风气,到处是爱惜羽毛的“老好人”,推诿扯皮的“圆滑官”,得过且过的“太平官”,甚至是胆大妄为的“贪官巨蠹”,即使纪律文件堆积如山,也只是摆设而已,不能说其纪律建设是成功的。

需要强调的是,评判党性党纪建设成效的具化介质是党风,而评判党风优劣的权威主体只能是人民群众。就此,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作风是否确实好转,要以人民满意为标准。要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自觉接受群众评议和社会监督。群众不满意的地方就要及时整改。”^[9]

3. 党纪是守护党性党风的制度保障

党纪,即一个政党的纪律要求,是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都必须遵守的党内行为规则。抓党纪有两大优势:一是党纪把全党能做和不能做的事情都进行了界定,具有指引、评价、教育、预测等作用;二

是党纪一经制定就具有强制性,任何人不能违反。习近平总书记曾指出:“遵守党的纪律是无条件的,要说到做到,有纪必执,有违必查,不能把纪律作为一个软约束或是束之高阁的一纸空文。”^{[8]395}

第一,严明的党纪是守护党性党风的重要保障。“制度好可以使坏人无法任意横行,制度不好可以使好人无法充分做好事,甚至会走向反面。”^[10] 严明的党纪就是守护党性党风的刚性约束和制度保障。只有做到有纪可依、有纪必依、执纪必严、违纪必究,才能不断推动党性向善、党风向好。

第二,锤炼党性既是一个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内修过程,也离不开外在制度的规则之治。事实上,正是有《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等制度文件释放出来的刚性力量,党员干部在锻造党性时才会更加心无旁骛。就此,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从严治党,从根本上说要靠内因,同时也要靠外因促进内因起变化。”^{[6]165} 进一步说,如果党纪严明,处处是铁一般的纪律,党员干部遇到诱惑也容易抵御之。反之,若党纪松弛,党员干部就容易在灯红酒绿、声色犬马中迷失心性、丢失党性。

第三,严明的法纪有利于培育向上向善的风气。“威生德,德生于刑。”社会风气是法纪的派生物,法纪严峻则社会风气优良,法纪松弛则社会风气败坏。实践也表明,若党纪形同虚设,到处是未拔之“烂树”、未治之“病树”、未正之“歪树”,歪风邪气就会日盛一日。习近平总书记曾批评一些党员干部因“无视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而肆意破坏党风,甚至大搞“七个有之”,即“搞任人唯亲、排斥异己的有之,搞团团伙伙、拉帮结派的有之,搞匿名诬告、制造谣言的有之,搞收买人心、拉动选票的有之,搞封官许愿、弹冠相庆的有之,搞自行其是、阳奉阴违的有之,搞尾大不掉、妄议中央的也有之”^{[11]80}。

总之,党性党风党纪是一个相互赋能的有机整体,只能一起抓,不能只抓其一不顾其他。若缺失党性这一内在根本,党风党纪就会成为没有根基的空中楼阁;若缺失党风这一对象化表现,党性党纪就会成为难以辨识的雾中之花;若缺失党纪这一制度保障,党性党风就会丧失迁善去恶的刚性力量。

二、“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的内在根据

“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的内在根据,是指考察

党性、党风以及党纪之间的内在一致性,以回答“一起抓”何以可能。若党性、党风以及党纪之间缺乏内在一致性,只是生拼硬凑在一起,是无法真正实现“一起抓”的。实践表明,党性党风党纪之所以能“一起抓”,在于它们的治理主体具有同一性,治理对象具有交叠性,治理定位具有共通性,治理目标具有契合性。

1. 强党性、正党风、严党纪在治理主体上具有同一性

就治理主体而言,无论是抓党性党风还是抓党纪,都彰显了“一”与“多”的互动关系。

第一,就“一”而言,中国共产党是强党性、正党风、严党纪的一级治理主体。抓党性党风党纪,都要以坚持党的坚强领导为根本保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共产党是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核心力量,肩负着历史重任,经受着时代考验,必须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不断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8]42-43}

第二,就“多”而言,党委(党组)、纪律检查机关、党的工作部门、党的基层组织以及广大党员是强党性、正党风、严党纪的二级治理主体。在一级治理主体之下,二级治理主体各司其职。一方面,党委(党组)要开展全面治理,时刻把强党性、正党风、严党纪的主体责任扛在肩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要管党,首先是党委要管、党委书记要管。党委书记要在其位、谋其政,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12]354} 另一方面,为了让党性党风党纪日趋完善,纪律检查机关要开展专责治理,党的工作部门要开展职能治理,党的基层组织要开展日常治理,广大党员要开展民主治理。有了二级治理主体,一级治理主体才有管党治党的工作抓手。

第三,就“多”而言,其他社会主体也是“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的共同主体。坚持“一起抓”离不开群众的监督。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党员、干部身上的问题,群众看得最清楚、最有发言权。要坚持开门搞活动,一开始就扎下去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每个环节都组织群众有序参与,让群众监督和评议,切忌‘自说自话、自弹自唱’,不搞闭门修炼、体内循环。”^[9] 坚持“一起抓”也离不开民主党派的监督。《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明确规定:各级党组织应当支持民主党派履行监督职能,重视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提出的意

见、批评、建议,完善知情、沟通、反馈、落实等机制。

2. 强党性、正党风、严党纪在治理对象上具有交叠性

在治理对象上,强党性、正党风、严党纪具有交叠性。“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均包含三个方面的治理对象。

第一,对全体党员进行治理。截至2022年底,中国共产党党员总数为9804.1万名。“党员是党的肌体的细胞。”^{[12]351}细胞是否充满活力决定着生命体是否健康有力,一旦细胞发生“病变”,党组织的生命力和战斗力就会受到严重损害。列宁就曾强调:“徒有其名的党员,就是白给,我们也不要。”^[13]为了让党员始终保持先进性,必须通过“一起抓”来强化对全体党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就此,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要靠千千万万党员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来体现,党的执政使命要靠千千万万党员卓有成效的工作来完成,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必须落实到党员队伍的管理中去。”^{[12]351}

第二,对领导干部进行治理。领导干部是治理对象中的“关键少数”。一方面,领导干部的责任越重大、岗位越重要,就越要加强治理。无数事例表明,治国必先治党,治党必先治吏和治权。权力行使到哪里,治理就要跟进到哪里。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要管党,首先是管好干部;从严治党,关键是从严治吏。”^{[12]350}另一方面,只有抓住“关键少数”,才能管好“绝大多数”。《论语》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只有抓实抓牢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一级示范给一级看,一级带领着一级干,才能在全党形成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第三,对党的组织进行治理。2023年6月召开的全国组织工作会议,用“十三个坚持”集中概括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其中,第六个坚持即为“坚持严密党的组织体系”。无论党的中央组织、地方组织还是基层组织,都应成为具有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的战斗组织。对那些毫无战斗意愿和战斗能力的软弱涣散党组织,要通过“一起抓”,把它们拉回到正确轨道上,把党的组织优势巩固好、发展好、发挥好。

3. 强党性、正党风、严党纪在治理定位上具有共通性

就治理定位而言,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展现了“直接定位”与“根本定位”的递进关系。

第一,就直接性的治理定位而言,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抓手。一方

面,全面从严治党是党永葆生机活力、走好新时代赶考之路的必由之路。没有全面从严治党的真管真严,党员干部就很难做到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和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没有全面从严治党的敢管严管,就很难把政治蜕变、经济贪婪、生活腐化、道德败坏、作风专横的腐败分子从党内清除出去;没有全面从严治党的长管长严,就很难建立长效机制,防范老问题复燃、新问题萌发、小问题坐大。另一方面,从具体的工作抓手来说,全面从严治党就是要严抓党性、严抓党风、严抓党纪,做到“要求严、措施严,对上严、对下严,对事严、对人严”。“千里之堤,毁于蚁穴。”只要党性党风党纪中任何一个环节出了问题,全面从严治党就会走向失败。就此,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破题,党中央率先垂范,弘扬谦虚谨慎、艰苦奋斗等光荣传统,涵养求真务实、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14]“一个毛病一个毛病纠治,一个问题一个问题突破,一年接着一年坚守,坚决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坚决破除特权思想、特权行为,坚决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不正之风。”^[14]

第二,就根本性的治理定位而言,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是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抓手。中国共产党是一个勇于自我革命和全面从严治党的马克思主义政党。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一方面,从逻辑上说,全面从严治党与自我革命并非齐头并进的对应关系或并列关系,而是“实践形式→价值指归”的内在驱动关系。只有进一步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才能把自我革命推向纵深。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从严治党是新时代党的自我革命的伟大实践,开辟了百年大党自我革命的新境界。”^[15]另一方面,因循全面从严治党与自我革命的“实践形式→价值指归”的逻辑关系,强党性、正党风、严党纪因构成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抓手而跃升为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抓手。就此,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深入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实践,“以正风肃纪反腐为重要抓手”^[3]，“必须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严明纪律整饬作风,丰富自我革命有效途径”^[15]。

4. 强党性、正党风、严党纪在治理目标上具有契合性

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深刻阐述了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他指出,在深入

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实践中需要把握好九个问题：“以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为根本保证，以引领伟大社会革命为根本目的，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以跳出历史周期率为战略目标，以解决大党独有难题为主攻方向，以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为有效途径，以锻造坚强组织、建设过硬队伍为重要着力点，以正风肃纪反腐为重要抓手，以自我监督和人民监督相结合为强大动力。”^[3]这一重要论述表明，自我革命把引领伟大社会革命、跳出历史周期率及解决大党独有难题视为治理目标。由于强党性、正党风、严党纪是自我革命的重要抓手，相应地，自我革命的治理目标也自然成为党性党风党纪的治理目标。循此逻辑，无论抓党性党风还是党纪，都要为以下三个方面的目标而奋斗。

第一，引领伟大社会革命。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执政党，不但要有强大的真理力量，而且要有强大的人格力量。”^[7]⁷⁸不管是强党性、正党风还是严党纪，都在于让党更具真理力量和人格力量，从而引领人民群众通过实践不断改造自然、改造社会、改造主观世界，以伟大的社会革命“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为世界谋大同”。

第二，跳出历史周期率。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党历史这么长、规模这么大、执政这么久，如何跳出治乱兴衰的历史周期率？毛泽东同志在延安的窑洞里给出了第一个答案，这就是‘只有让人民来监督政府，政府才不敢松懈’。经过百年奋斗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新的实践，我们党又给出了第二个答案，这就是自我革命。”^[5]¹⁹只有“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才能让“两个答案”落地落实、相互促进。就“第一个答案”来说，如果缺乏优良的党性党风党纪，党员干部就容易对人民监督怀有偏见和抵触，导致人民监督因渠道不畅而丧失效能。就“第二个答案”来说，如果缺乏优良的党性党风党纪，党员干部就很难做到刀刃向内，自我革命也容易半途而废。

第三，解决大党独有难题。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党作为世界上最大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要始终赢得人民拥护、巩固长期执政地位，必须时刻保持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清醒和坚定。”^[2]⁶³要破解大党独有难题，关键是着力解决“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的本质要求，着力解决“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忽焉”的历史要求，着力解决“党长期执政、接续辉煌”的价值要求^[16]。从方法上讲，大党独有难题归根到底要靠大党自身力量来解决，要靠大党在长

期实践中形成的独特优势来解决^[17]。其中，“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就是极为重要的大党独有优势。进一步说，作为百年大党，我们党能否一直保持“风华正茂”，取决于党能否通过抓党性以铸“理想之魂、信仰之魂、信念之魂”，抓党风以兴“务实之风、清廉之风、俭朴之风”，抓党纪以肃“政治之纪、组织之纪、廉洁之纪、群众之纪、工作之纪、生活之纪”，一言以蔽之，取决于党能否做到管党有方、治党有力、建党有效。

三、“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的实践进路

“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的实践进路，指考察党性、党风以及党纪之间的系统关联性，以回答“一起抓”何以落地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必须坚持系统观念。万事万物是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的。只有用普遍联系的、全面系统的、发展变化的观点观察事物，才能把握事物发展规律。”^[2]²⁰“一起抓”是由诸多要素构成的有机整体，只有从各个要素的系统关联性出发，把“抓要素”“抓链条”“抓系统”“抓载体”等工作做实做细，才能把“一起抓”推向深入。

1.“抓要素”：防止系统出现短板弱项

“一起抓”的第一个阶段是“分开抓”。只有通过精准施策的“分开抓”，将党性党风党纪等系统要素一一抓好，防止系统出现短板弱项，后续阶段的“一起抓”才能事半功倍。

第一，以立体思维把党性抓实抓细，避免党性成为“短板”。一是通过坚定理想信念来坚定党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共产党人锤炼党性，首要的就是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18]二是通过修炼共产党人的“心学”来提升党性的纯度。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常说修炼共产党人的‘心学’，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其中一个重要目的就是要求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党性。”^[19]三是通过坚持人民性而锤炼党性。党性和人民性从来都是一致的，不能把二者割裂开来。为了锤炼党性，党员干部要舍弃自以为是的“小我”，坚持人民至上的“大我”。四是要坚决克服“好人主义”，敢于对背离党性的言行“亮剑”。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对大是大非问题要有坚定立场，对背离党性的言行要有鲜明态度，不能听之任之、置身事外。”^[11]²⁰

第二，以全域思维把党风抓纯抓正，避免党风成

为“短板”。一是大力弘扬理论联系实际、密切联系群众、批评与自我批评等优良作风。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不能因为社会环境发生了变化就把我们防身治病的武器给丢掉了，把党的优良作风给丢掉了。”^[6]⁷³二是锲而不舍地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纠治“四风”。三是领导干部要带头推动党风建设。古人云：“风不难化也，自上及下而风行。”一旦领导干部作风过硬，以上率下，整体性的党风就会越来越好。四是一体推进党风政风社风家风建设。不同类型的风气会相互影响，如果只建设党风而忽略政风社风家风，“白沙在涅，与之俱黑”，党风最终也很难独善其身。

第三，以法治思维把党纪抓严抓密，避免党纪成为“短板”。一是遵循“纪严于法、纪在法前”总要求，按照“党章→准则→条例→规定→办法→规则→细则”的效力位阶排序，织密织牢纪律之网。二是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契机加强纪律教育，切实解决一些党员干部对党规党纪不上心、不了解、不掌握等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党内法规组织学习好……不能是咱们在这里辛辛苦苦制定一堆法规文件，而他们连到底有多少法规文件都不知道。”^[20]三是坚持纪律面前一律平等，任何人都没有不遵守纪律的特权，不允许以权势大而破规、以问题小而姑息、以违者众而放任。四是对违反党纪者必须施以严厉制裁，让纪律成为绝不能触碰的“带电的高压线”。

2.“抓链条”：让党性党风党纪等三大要素在双链传动中互相生成、彼此强化

“一起抓”的第二个阶段是“抓链条”。在党性党风党纪之间存在两大链条：一个是“强党性→正党风→严党纪”的外化链条，强调外化于行；另一个是“严党纪→正党风→强党性”的内化链条，强调内化于心。只有通过“抓链条”，让党性党风党纪等三大要素在双链传动中互相生成、彼此强化，才能进一步把“抓要素”这个工作抓实抓好。

第一，要善于以强党性为链条起点，运用外化链条做好正党风、严党纪工作。一是做好“强党性→正党风”的外化工作。一定程度上，党风是党性的衍化物，有了坚强党性，担当务实、清正廉洁、艰苦朴素等好作风就会在党员干部中蔚然成风。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作风问题本质上是党性问题。抓作风建设，就要返璞归真、固本培元，重点突出坚定理想信念、践行根本宗旨、加强道德修养。”^[21]二是做好“正党风→严党纪”的外化工作。“蓬生麻中，不扶

而直。”在优良党风的熏陶下，党员干部更容易做到“守纪律、讲规矩、知敬畏、存戒惧”。三是做好“强党性→严党纪”的外化工作。“内无妄思，外无妄动。”党员干部若心中有党，整日所思是爱党、忧党、兴党，行动中也必然处处维护党纪。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教育党员干部自觉加强党性锻炼和自我省察，不折不扣执行党的各项制度和纪律，及时发现和解决自身存在的问题。”^[22]

第二，要善于以严党纪为链条起点，运用内化链条持续做好正党风、强党性工作。一是做好“严党纪→正党风”的内化工作。党纪严明，用铁的纪律从严治党，就能防止不正之风的滋长。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指出：“必须绝对保持党的纪律，否则将一事无成。”^[23]二是做好“正党风→强党性”的内化工作。人创造环境，同样环境也创造人。好的风气能够在“日用而不知”中塑造党员干部的良好品性，而坏的风气也会在“习焉而不察”中阻碍党员干部锤炼党性。荀子在《劝学》中就曾说过：“故君子居必择乡，游必就士，所以防邪辟而近中正也。”三是做好“严党纪→强党性”的内化工作。实践表明，他律是自律的基础，想实现某一方面的自律，在刚开始的时候可以依靠强制性的、需要付出代价的他律。循此逻辑，一旦做好严党纪工作，让他律成为每一位党员干部头上的“金箍”，时移事迁，伴随着他律逐步转化为自律，坚强的党性必然在党员干部心间葳蕤生长。就此，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经常对照党章党规党纪，检视自己的理想信念和思想言行，不断掸去思想上的灰尘，永葆政治本色。”^[24]

3.“抓系统”：让党性党风党纪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

“一起抓”的第三个阶段是“抓系统”。从强调“整体大于部分之和”的系统观念出发，抓党性不能孤军突进，抓党风不能单打独斗，抓党纪不能零敲碎打。通过“抓系统”，让党性党风党纪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发挥系统合力。

第一，抓党性党风党纪要做到同时发力。抓党性、抓党风以及抓党纪作为一个有机整体，不是三个阶段的划分，也不是三个环节的割裂，需同时发力。通过同时发力，让全党上下每时每刻都能感受到抓党性带来的铸魂效能、抓党风带来的正风效能、抓党纪带来的肃纪效能。需要注意的是，强调三者同时发力，绝不是“眉毛胡子一把抓”，而是要在“强要素、优结构、增功能”的基础上做到深度契合与有机结合。“‘结合’不是‘拼盘’，不是简单的‘物理反

应’，而是深刻的‘化学反应’。”^[25]

第二，抓党性党风党纪要做到同向发力。如前所述，无论抓党性党风还是党纪，都有三个方面的治理目标，即引领伟大社会革命、跳出历史周期率和解决大党独有难题。而这三个方面的治理目标都集中指向全面从严治党。一方面，从逻辑上说，只有把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好，才能把自我革命推向前进；只有把自我革命推向前进，才能实现引领伟大社会革命、跳出历史周期率、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等治理目标。另一方面，全面从严治党有着严格的治理标准和工作要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从严治党，核心是加强党的领导，基础在全面，关键在严，要害在治。”^[26]因此，抓党性党风党纪要围绕全面从严治党的“核心”“基础”“关键”及“要害”，做到同题共答、同向发力，不能剑走偏锋。

第三，抓党性党风党纪要做到综合发力。所谓综合发力，指在实际工作中，对各种既有要素进行科学整合，通过系统集成与优势互补，形成一个整体性的力量。在抓党性党风党纪时，要做到同频共振、综合发力，从治标入手，把治本寓于治标之中，增强全面从严治党的总体效果。综合发力的具体举措有三点：一是以抓党性驱动抓党风党纪，让党风党纪因有党性这一思想之“魂”而变得更坚实，以实现内在文明和外在文明的融会贯通；二是以抓党风带动抓党性党纪，让党性党纪因有党风这一行为之“范”而变得更坚韧，以实现群体文明和个体文明的相辅相成；三是以抓党纪推动抓党性党风，让党性党风因有党纪这一惩戒之“剑”而变得更厚重，以实现制度文明和伦理文明的相互为用。

4.“抓载体”：让党性党风党纪具备发挥系统合力的载体支撑

“一起抓”的第四个阶段是“抓载体”。无论党性党风还是党纪，都具有许多互通互用的共享载体。“抓载体”有两层含义：一方面，要以找到最大公约数的方式，将这些共享载体找出来并加强建设；另一方面，只有通过多种方式用好上述共享载体，党性党风党纪的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才有相应的载体支撑。否则，所谓的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就只能停留在设想和谋划阶段。在实践中，党性党风党纪的共享载体非常丰富，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党内政治生活是广大党员干部锤炼党性的“大熔炉”、纯洁党风的“净化器”、严明党纪的“大讲堂”。通过严格落实“三会

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能让广大党员干部在及时发现和解决自身存在的问题时做到强党性、正党风、严党纪。

第二，开展主题教育。党的十九大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中国共产党章程》。党的二十大提出要在全党深入开展主题教育，通过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让广大党员干部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中锤炼党性、整饬党风、严明党纪。

第三，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中共中央印发的《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规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用党的历史教育人、启迪人、感化人、鼓舞人，是牢记党的初心使命、坚定理想信念、推进自我革命的重要途径。”通过学好党史、用好党史，能让广大党员干部从党的历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中培育党性、净化党风、恪守党纪。

第四，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根据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一种形态强调让“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主要通过思想铸廉、作风护廉实现党性强、党风正；第二、三、四种形态分别强调对“大多数”“少数”“极少数”进行不同程度的党纪处分，主要通过执纪促廉、反腐强廉实现党纪严。

第五，一体推进“三不腐”。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新征程反腐败斗争，必须在铲除腐败问题产生的土壤和条件上持续发力、纵深推进。总的要求是，坚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化标本兼治、系统施治。”^[3]要通过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特别是通过“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德、以案说责”，让广大党员干部主动用党章党规党纪约束自己的一言一行。

总之，“万物得其本者生，百事得其道者成”。只有将“抓要素”“抓链条”“抓系统”“抓载体”有机结合起来，才能让“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行之有道、行之见效。

参考文献

- [1]朱卫国.以系统思维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J].学习月刊,2023(4):1.
- [2]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M].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
- [3]习近平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 深入

- 推进党的自我革命 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N].人民日报,2024-01-09(1).
- [4] 习近平.全面从严治党探索出依靠党的自我革命跳出历史周期率的成功路径[J].前进论坛,2023(3):16-18.
- [5] 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监察委员会,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习近平关于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论述摘编[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2.
- [6] 习近平.论党的自我革命[M].北京:党建读物出版社,2023.
- [7] 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5.
- [8]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1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18.
- [9]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习近平关于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论述摘编[M].北京:党建读物出版社,2014:58.
- [10] 邓小平文选: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333.
- [11] 习近平.论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9.
- [1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4.
- [13] 列宁选集:第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51.
- [14] 习近平著作选读: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23:590.
- [15] 习近平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 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 坚持不懈把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N].人民日报,2022-01-19(1).
- [16] 王廷国.十八大以来党推进自我革命的逻辑基点、伟大实践及经验启示[J].中州学刊,2023(8):13-21.
- [17] 王炳林,王富军.以大党独有优势破解大党独有难题[N].光明日报,2024-01-11(6).
- [18] 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1:80.
- [19]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4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22:523.
- [20]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习近平关于依规治党论述摘编[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2:169.
- [21]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中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9:126.
- [22] 习近平在山西考察工作时强调 扎扎实实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 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环境[N].人民日报,2017-06-24(1).
- [2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9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413.
- [24] 习近平.论党的宣传思想工作[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0:361.
- [25] 习近平.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J].求是,2023(17):4-11.
- [26] 中共中央宣传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M].北京:学习出版社,2019:223.

The Value Appeal, Intrinsic Basis, and Practical Approach of “Grasping Party Spirit, Party Conduct, and Party Discipline Together”

Wang Ping

Abstract: Adhering to the principle of “Party spirit, Party conduct, and Party discipline should be emphasized together” is an important strategic deployment for the Party’s self-revolution and comprehensive strict governance in the new era. To promote “grasping together”, it is necessary to explore value demands to answer why “grasping together” is necessary, clarify internal basis to answer why “grasping together” is possible, and explore practical approaches to answer how to realize “grasping together”.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value proposition of “grasping together”, only by solidifying the fundamental Party spirit can the Party conduct and discipline have an unshakable solid foundation; Only by monitoring the performance of Party conduct well can there be an objective basis for accurate evaluation of Party spirit and discipline; Only by strengthening Party discipline as a guarantee can the Party spirit and style have a rigid force to move from good to evil. From the internal basis of “grasping together”, strong Party spirit, positive Party conduct, and strict Party discipline have unity in the governance subject, overlap in the governance objects, commonality in the governance positioning, and compatibility in the governance goals. From the practical approach of “grasping together”, it is necessary to organically combine “grasping elements”, “grasping chains”, “grasping systems”, and “grasping carriers”. “Grasping the key elements” is to strengthen the Party spirit, Party conduct, Party discipline, and other elements one by one, to prevent the system from having shortcomings and weaknesses. “Grasping the chain” is an integrated promotion of externalization in action and internalization in the heart, allowing Party spirit, Party conduct, and Party discipline to generate and strengthen each other in the dual chain transmission. “Grasping the system” means promoting the simultaneous, coordinated, and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of Party spirit, conduct, and discipline, and leveraging the advantages and overall strength of the system. “Grasping the carrier” is to effectively consolidate the shared carrier of “grasping together”, so that the Party spirit, Party conduct, and Party discipline have the carrier support to exert systematic synergy.

Key words: Party spirit; Party conduct; Party discipline; system synergy

责任编辑:思 齐